

# 贵州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

---

## 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开展 2020 年出生缺陷防治 人才培养项目工作的通知

各市、自治州卫生健康局，省人民医院、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省妇幼保健院、贵阳市妇幼保健院：

为提高出生缺陷防治服务能力，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妇幼司关于做好 2020 年全国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养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妇幼出防便函〔2020〕17 号）要求，2020 年继续在贵州实施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养项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任务

2020 年计划培训出生缺陷防治紧缺人才 200 名，各市（州）卫生健康局和省妇幼保健院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 1。各地要将人员培训与健康扶贫工作统筹安排，培训名额向国家级贫困县和扶贫重点地区倾斜，优先满足贫困地区培训需求。

### 二、加强组织实施

#### （一）统筹推进项目

各地要在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要求，确保防控工作到位的前提下，统筹推进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养项目。要切实加强组

---

---

织领导，精心安排部署，确保培训质量和培训效果。

## （二）做好对接需求

各市（州）、各单位要坚持以出生缺陷防治紧缺人才岗位需求为导向，认真研究实际缺口，做好培训与需求的对接，将培训与学员的岗位专业发展需求紧密结合。

## 三、发挥线上功能

全国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线上平台已经上线运行，提供培训学员在线学习和项目管理。省级培训基地和协同单位要依托线上平台，对学员招收、在线注册、线上线下培训、过程和结业考核、绩效评价等实施全过程统一管理。

## 四、相关要求

项目培训基地、协同单位要做好项目报告、绩效自评、学员考勤以及各类费用支出结算明细等资料的存档，在线上平台及时录入有关培训工作信息，确保实现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统一的信息化管理。培训基地、协同单位要及时向省卫健委妇幼处报送相关工作信息，于12月31日前将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评价报告报妇幼处。

贵州省卫生健康委妇幼处联系人：李国红

联系电话：0851—86813852；电子邮箱：403533585@qq.com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联系人：李碧波

联系电话：13618599998；电子邮箱：723412697@qq.com

贵州省人民医院联系人：孙丹丹

联系电话：18798745625；电子邮箱：2640986568@qq.com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联系人：陈泽生

联系电话：18611880219；电子邮箱：551151837@qq.com

- 附件：1. 2020年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名额分配表
2. 2020年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工作方案
3. 2020年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招生工作方案
4. 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参训人员申请表
5. 2020年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参训人员汇总表
6. 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培训机构名单
7. 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专家组名单
8. 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评价报告(参考格式)



附件 1

2020 年各市州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名额分配表

序号	市（州）	培训总人数	进修科目一： 产前筛查、诊断 ——遗传咨询	进修科目二： 产前筛查、诊断 ——超声技术	进修科目三： 产前筛查、诊断 ——实验室技术	进修科目四： 新生儿听力 筛查与诊治	进修科目五：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 疾病筛查与诊治
1	贵阳市	18	2	2	2	6	6
2	遵义市	19	2	3	2	6	6
3	安顺市	20	3	4	3	5	5
4	六盘水市	18	3	4	3	4	4
5	铜仁市	22	3	4	3	6	6
6	毕节市	20	3	4	3	5	5
7	黔东南州	31	5	8	5	7	6
8	黔南州	30	5	8	5	6	6
9	黔西南州	17	2	3	2	5	5
10	省妇幼保健院	5	2	0	2	0	1

说明：培训对象包含市、县两级医疗机构符合条件人员。

## 附件 2

# 贵州省 2020 年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养项目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健康中国”2030 规划纲要》《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国家人口发展规划（2016—2030）》，规范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养，提升出生缺陷防治能力和水平，省卫生健康委依托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项目，实施全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养项目。为提高培训质量和效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制订本工作方案。

### 一、项目目标

重点培养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紧缺人才 200 名，壮大出生缺陷防治专业队伍，培训名额重点向脱贫攻坚挂牌督战县倾斜，提高预防、筛查、诊断、干预、治疗各环节服务能力和技术水平。健全由省级出生缺陷防治培训基地牵头、培训协同单位参与的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养网络。建立规范、有序、高效的人才培训模式，完善出生缺陷防治长效培训机制。

### 二、项目对象

从事产前遗传咨询筛查与产前诊断、超声产前筛查与诊断、实验室产前筛查与诊断、新生儿疾病筛查、新生儿听力筛查与诊断等出生缺陷防治相关工作 2 年以上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 三、项目内容

### （一）培训内容

以出生缺陷防治任务需求为导向，以提高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为重点，分阶段安排培训。重点围绕从事产前遗传咨询筛查与产前诊断、超声产前筛查与诊断、实验室产前筛查与诊断、新生儿疾病筛查、新生儿听力筛查与诊断等新生儿疾病筛查、新生儿听力筛查与诊断等专业。

### （二）培训方式

采取线上和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

1. 理论授课。重点讲授出生缺陷防治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专业理论知识、医德医风、医学伦理等，培训时间 1 周。

2. 进修培训。按照学员岗位专业，安排其到相应科室进行实践技能学习，培训时长 7 周。

3. 线上学习。依托全国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线上平台开展基础培训。所有学员均可凭全国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办公室下发的学员账号进行线上学习。学员须在登录平台后完成个人基本信息认证，项目周期内完成 30—60 个学时的学习。

完成相应线上、线下培训，符合相关要求的，可获得相应的国家级医学教育学分，相关学分安排另行通知。

### （三）培训管理

培训基地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负责学员招收、培训实施和结业考核等组织工作。协同单位贵州省人民医院、贵阳市妇幼保健院根据学科优势承担相关培训任务。省卫生健康委妇幼处负责

对培训基地和协同单位实行动态管理。

#### （四）培训师资

省级培训基地联合培训协同单位，根据培训内容和项目任务，合理配备师资队伍，包括承担培训组织管理任务的科室专业负责人和承担学员带教任务的指导老师。

#### （五）培训考核

建立健全培训考试考核机制，培训基地联合协同单位具体负责考试考核的组织实施，培训考核包括过程考核和结业考核。经考核合格的，由省卫生健康委颁发培训合格证书。

### 四、项目资金安排与使用

#### （一）资金补助标准

中央财政对培训经费给予补助资金支持，并根据培训任务以打包形式拨付给省级培训基地和协同单位。培训资金补助标准为10800元/人，用于集中授课、实地进修和线上学习等方面。相关经费由省卫生健康委根据培训任务发放到各培训单位，各培训单位统筹安排使用。

#### （二）经费开支范围

项目经费实行综合定额标准，统筹使用。项目经费包括师资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以及现场教学费、设备租赁费和教学设备购置费等，可用于讲课、带教、课件、教材、考核等线上和线下培训。由培训单位向参训人员发放生活补助费3000元/人，参训人员的交通、住宿、夜班以及生活补助费不足部分由派

出医院按规定给予报销。

### （三）严格资金管理

各地要及时将项目经费及时拨付到项目单位。各单位要按照财政部等四部门《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9〕113号）附件2，即《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财经管理要求，用好用管好项目经费，及时使用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要加强经费监督和管理，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截留、挤占或挪用，确保经费专款专用、合理使用。每季度及时向省卫生健康委妇幼健康处报告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 五、项目组织实施

### （一）明确相关职责

1. 省卫生健康委妇幼处。负责项目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组建省级专家团队。加强师资队伍和培训基地建设，提高培训水平和质量。

2. 培训基地。省级培训基地受省卫生健康委妇幼处委托，负责项目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制定培训计划及方案，组建省级师资队伍，落实教学任务，统筹使用项目经费，加强培训过程考核和结业考核，确保培训质量和效果。增训基地和协同单位要提供学员必要的学习、生活条件。具体要求如下：

#### （1）组织架构

a. 项目管理机构健全。主要行政负责人作为培训工作的第一

责任人，全面负责项目工作。教育培训管理职能科室具体负责项目工作的组织实施，实行专人负责、专项管理。

b. 培训科室职责明确。专业负责人负责科室内培训有关事务，履行对学员的带教和管理职能。科室内设有专职或兼职教学秘书，协助开展学员培训和管理工作的。

## (2) 管理制度

a. 指定专人负责培训工作，按照培训大纲和培训任务要求，结合培训人员能力水平，制定个性化教学计划，认真组织开展培训，增强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培训基地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工作流程和规范、质量管理制度、专业负责人及指导老师岗位工作职责等。

b. 有系统的培训方案、实施计划、学员登记管理记录。

c. 有学员培训效果和指导老师带教质量评价机制，将出生缺陷防治培训任务作为考核科室建设和指导老师绩效的重要指标。

d. 负责组织学员的出入科考试。

e. 要妥善保管学员花名册、教学计划、考核记录及其他培训资料，做好信息管理、学员考勤、过程监管和考核等工作。

3. 师资队伍。根据出生缺陷防治培训内容和项目任务，合理配备师资队伍。相关科室均需配备 1 名专业负责人承担培训组织管理任务，以及若干名指导老师负责学员带教。具体要求如下：

### (1) 专业负责人

a. 掌握本专业学科发展的前沿知识，专业理论功底扎实，实

际操作经验丰富，组织管理能力强。

b. 具有医学本科及以上学历，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从事出生缺陷防治相关临床医疗保健工作 10 年以上，目前从事本专业临床医疗、教学、科研和保健工作。

## (2) 指导老师

a. 熟悉本专业理论知识，具有丰富的实际操作经验，较强的指导带教能力、严谨的治学态度和良好的职业道德，能以身作则、为人师表。

b. 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从事本专业临床医疗保健、教学科研工作 5 年以上的医师（技师）。

c. 各科室指导老师队伍中，至少应有 1 名主任医师（技师）、2 名副主任医师（技师），每名指导老师同时带教的学员不超过 3 名。

4. 学员选派单位。应根据项目要求，认真组织人员参训，并提供必要条件保证培训人员顺利完成培训任务。

5. 培训人员。要严格遵守培训基地和协同单位制度要求和相关规定，严格按照培训计划和项目要求认真学习、虚心求教，熟练掌握出生缺陷防治基本理论知识和临床技能，努力提升自身职业素质和专业水平。

## 六、工作保障

### （一）建立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绩效考核制度

各市（州）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出生缺陷防治人才

培训工作，要将培训工作列入对县（市、区、特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年度考核，重点考核培训派出率、全程参训率、考试合格率。督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派出参训人员并全程脱产学习，保证培训期间学员在原单位各种福利待遇不受影响。

### （二）建立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基地责任落实制度

培训基地和培训协同机构要对照培训有关要求，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和考核办法，并要建立相应的责任制，确保培训落到实处。省卫生健康委将适时组织检查评估，综合评价培训基地培训效果。培训基地和培训协同单位要加强协作，共同做好学员的管理工作，加大对学员的管理力度，督促学员全程参训。严格学员考勤制度，学员生活补助与学员考勤挂钩，学员参训期间不得擅自离培训岗位，培训学员因特殊情况确需请假，3天以内由培训基地批准，3天以上需提供市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批准意见，有违反纪律的学员要报当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处理。

### （三）建立培训对象考试考核评价制度

培训对象在培训基地平时的学业考核，由培训基地完成并记入学员培训手册，归入学员个人培训档案。过程考核成绩将按照一定比例计入结业考核成绩。

## 附件 3

# 2020 年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招生工作方案

为推动 2020 年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招生工作顺利实施，特制定本方案。

### 一、培训方式

采取集中授课、实地进修和线上学习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培训，按专业分别组织集中授课 1 周、实地进修 7 周、线上学习 30—60 小时。

### 二、培训科目、时间及地点

培训科目：遗传产前筛查与诊断、超声产前筛查与诊断、实验室产前筛查与诊断；培训地点：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临床教学部；培训时间：9 月 14 日—11 月 13 日。

培训科目：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与诊治；培训地点：贵阳市妇幼保健院；分两期培训，第一期培训时间：9 月 14 日—11 月 13 日；培训对象：贵阳市、遵义市、安顺市、六盘水市、铜仁市、省妇幼保健院共 28 人；第二期培训时间：11 月 9 日—12 月 31 日；培训对象：毕节市、黔东南州、黔南州、黔西南州共 22 人。

培训科目：新生儿听力筛查与诊治；培训地点：贵州省人民医院；分两期培训，第一期培训时间：9 月 7 日—10 月 30 日；

培训对象：贵阳市、遵义市、安顺市、六盘水市、铜仁市共 27 人；第二期培训时间：10 月 19 日—12 月 11 日，培训对象：毕节市、黔东南州、黔南州、黔西南州共 23 人。

### 三、培训学员遴选

各地要根据省卫生健康委确定的培训任务，按以下条件严格选拔培训对象。

#### （一）培训学员遴选条件

1. 拥护党的领导，热爱祖国。
2. 热爱基层医疗卫生工作，具有良好的医德医风，年度工作考核合格，初级称职及以上。
3. 从事产前遗传咨询筛查与产前诊断、超声产前筛查与诊断、实验室产前筛查与诊断、新生儿疾病筛查、新生儿听力筛查与诊断等出生缺陷防治相关工作 2 年及以上，取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或检验师资格证，有一定的临床医疗与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4. 能保证脱产培训和线上学习时间。

#### （二）培训对象遴选程序

1. 个人填写《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参训人员申请表》
2. 培训人员所在单位签署意见，报县级卫生行政部门。
3. 县级卫生行政部门根据市级卫生行政部门分配的培训名额将遴选出的培训人员名单报市级卫生行政部门。

4. 各市（州）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省妇幼保健院将培训人员名单按培训科目于8月21日前分别报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贵州省人民医院、贵阳市妇幼保健院，同时将参训人员名单汇总表报省卫生健康委妇幼处。

#### **四、工作要求**

（一）培训学员自行联系住宿，交通、住宿、夜班及生活补助费等不足部分由派出医院按规定给予报销。

（二）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负责对培训人员进行考核。

## 附件 4

### 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参训人员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政治面貌		医学学历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QQ 邮箱			
职称				执业资格			
执业范围				培训科目			
选送单位意见				县级卫生行政部门意见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培训科目：1. 遗传产前筛查与诊断；2. 超声产前筛查与诊断；3. 实验室产前筛查与诊断；4. 新生儿听力筛查与诊治；5.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与诊治

遗传产前筛查与诊断、超声产前筛查与诊断、实验室产前筛查与诊断；培训时间：9月14日—11月13日。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与诊治培训分两期培训，第一期培训时间：9月14日—11月13日；培训对象：贵阳市、遵义市、安顺市、六盘水市、铜仁市、省妇幼保健院共28人；第二期培训时间：11月9日—12月31日；培训对象：毕节市、黔东南州、黔南州、黔西南州共22人。

新生儿听力筛查与诊治分两期培训，第一期培训时间：9月7日—10月30日；培训对象：贵阳市、遵义市、安顺市、六盘水市、铜仁市共27人；第二期培训时间：10月19日—12月11日，培训对象：毕节市、黔东南州、黔南州、黔西南州共23人。

附件 5

## 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养项目参训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QQ 邮箱	职称	执业资格	执业范围	进修科目

市（州）卫健局（盖章）：

进修科目：1. 遗传产前筛查与诊断；2. 超声产前筛查与诊断；3. 实验室产前筛查与诊断；4. 新生儿听力筛查与诊治；5.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与诊治。

附件 6

### 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训项目培训机构名单

培训机构性质	培训机构名称
省级培训基地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协同单位	贵州省人民医院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
参与单位	贵州省妇幼保健院

## 附件 7

### 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养项目专家组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 潘 卫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主任、主任技师
- 肖子文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副主任、主任医师
- 李琴山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综合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技师
- 袁筑华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临床教学部办公室主任、主任医师
- 雷后康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母胎医学部主任、产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 李琴芬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诊疗部主任、产科副主任、副主任医师
- 曾晓玲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科主任医师
- 赵丹青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诊疗部副主任、副主任医师
- 黄秀桃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科副主任医师
- 周金年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科副主任医师

肖 翔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科主治医师  
陈 琦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科主治医师  
吴章颖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科主治医师  
王正蓉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实验室副主任技师  
涂 茜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实验室主管技师  
李程程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实验室主管技师  
赵 靖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实验室主管技师  
王芝蓉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实验室主管技师  
唐 瑶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超声部副主任副主任医师  
张昭萍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超声部副主任医师  
谢丽莉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超声部副主任医师  
莫有敏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超声部主治医师  
黄娜娜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超声部主治医师

曾 红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产前诊断中心超声部主治医师

杨光红 贵州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党委书记、教授

刘宇清 贵州省人民医院听力中心副主任医师

张 嫻 贵州省人民医院听力中心主治医师

兰 莉 贵州省人民医院听力中心主治医师

韩 巍 贵州省人民医院听力中心主治医师

杨可婕 贵州省人民医院听力中心主治医师

黄 维 贵州省人民医院听力中心主治医师

李 斐 贵州省人民医院听力中心主管技师

曹祖威 贵州省人民医院博士

陶方英 贵州省人民医院听力中心医师

杨 雪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优生遗传科科长、副主任医师

汤贤英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优生遗传科科副主任、副主任医师

郑 琳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优生遗传科副主任医师

邵晓珊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副院长、主任医师

李广萍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优生遗传科副主任医师

石 静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超声医学科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江 丽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超声医学科副主任医师

吴荣敏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超声医学科副主任医师

范 宇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超声医学科副主任医师

- 刘 毓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内分泌遗传代谢科科长、  
副主任医师
- 杨 莹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内分泌遗传代谢科副主  
任、副主任医师
- 高爱民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内分泌遗传代谢科副主任  
医师
- 文 静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内分泌遗传代谢科副主任  
医师
- 张景荣 贵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血液科科长、主任医师
- 王伟人 贵州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医师
- 张 玲 贵州省妇幼保健院主任医师
- 王 颖 贵州省妇幼保健院副主任医师
- 张宏红 贵州省新生儿疾病筛查中心实验室副科长、主任医  
师
- 卜 扑 贵州省新生儿疾病筛查中心实验室副科长、副主任  
技师

## 贵州省出生缺陷防治人才培养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参考格式)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实施主体、覆盖地区、培训人数、培训内容等,要明确本次有多少个贫困县,项目覆盖多少个贫困县,贫困县共培训人数。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经费管理情况。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预算和项目目标情况等,资金到位情况、执行情况和管理工作情况等。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召开的会议、出台的管理文件、指导促进项目实施的主要方法措施等。

### 三、项目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 四、项目绩效自评结论

### 五、项目落实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资金到位情况分析、执行情况分析等)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培训招收进度和人数、培训质量和投入成本、实施进度和数量、完成质量和投入产出、项目管理制度和措施执行情况）

2. 实施效果分析。（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社会公众反映、可持续影响与满意度等）

**六、工作经验和创新特色、问题和建议**

**七、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